

健帆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健帆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9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9月26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等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。

公司董事长董凡先生召集和主持了本次会议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，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长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黄聪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黄聪女士董事会秘书任职生效后，公司董事长董凡先生不再代行董事会秘书职务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发布的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健帆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9月29日